

证券代码：600048

证券简称：保利地产

公告编号：2020-049



2020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2020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，会议由董事长宋广菊女士召集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51）。

三、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以上第三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